**韶关市曲江区应急管理局**

关于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费用的情况说明

为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的社会监督，鼓励举报重大事故隐患和安全生产违法行为，及时发现并排除重大事故隐患，制止和惩处违法行为，依据《广东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广东省财政厅转发国家安全监管总局 财政部关于印发〈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安监〔2018〕64号），举报人通过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特服电话“12350”，或者以书信、电子邮件、传真、走访等方式举报重大事故隐患、违法生产经营建设、瞒报谎报事故等情况并获得相关奖励。

2022年我局未接收到相关举报事项，未产生此项支出，分析其原因，一是因为此项制度虽然已经宣传许久，但企业员工依然存在观望、保守态度，对举报奖励不积极；二是因为疫情的原因，大部分生产经营状况不佳，企业员工出于对自身发展的忧虑，不是十分配合。今后我局将继续加强政策宣讲，打消企业员工对举报奖励的疑虑。

韶关市曲江区应急管理局

2023年4月12日